

中西溫熱串解

楊永年
題簽

中西溫熱串解卷四

閩同安吳錫璜撰述

弟 珣甫錫琮參訂

葉香巖溫熱論註解

男

道卿樹仁

植卿樹萱

全校字

溫邪上受首先犯肺逆傳心胞

華岫雲曰風溫濕溫之時感者邪從口鼻而入故曰上受若春溫之由冬時伏寒藏於少陰者又非上受也 按傷寒從毛竅而入溫病從口鼻而入二語世莫不奉為定案其實二者皆有而總以從毛竅入者為多南人中焦濕熱素盛一感溫邪即表裏合一遂似全從口鼻而入亦不察之甚也若果盡從口鼻而入何以治法中有汗法乎本文上受二字即內經邪氣在上之義

璜

按病菌之侵襲由口鼻而入者有之由毛竅而入者亦有之肺癆肺炎疫症之傳染由口鼻而入也溫瘧由肉又蚊刺螫致瘧疾寄生體入

於血中由毛竅而入也傳染病以二者最居多數近世新學說多宗之
王士雄曰第四章云不從外解必致裏結是由上焦氣分以及中下二
焦者為順傳。惟包絡上居膈中邪不外解又不下行易於襲入是以內
陷營分為逆傳也然則溫病之順傳天士雖未點出而細繹其議論則
以邪從氣分下行為順邪入營分內陷為逆也

璜

按肺與心胞最近依近世解剖學驗之自明。惟其近故傳變甚速也
而西醫於此症則以為神經障害之特徵我國葉天士先生對於此症
獨闢蠶叢神驗卓著今且依舊學說解之心主血血屬營溫熱法生清
降。即從營分內陷而以牛黃丸至寶丹清營湯神犀丹等方滌滌中宮
使之由營出氣挽回者實居多數仍是引邪從氣分下行為順之義王
氏此解乃治溫熱之要訣也

肺主氣屬衛心主血屬營辨營衛氣血雖與傷寒同若論治法則與傷寒
大異

橫按傷寒初起分在營在衛溫病初起辨在氣在血其實一理也。但治法有辛溫辛涼之異耳。本論開章即提出肺衛心營為主。并以傳心胞為逆。我國言傳入心胞即西國言侵襲延髓也。心肺腦為人身最重要之部分。凡病之傷人惟心肺腦傳變最速。且多猝死。醫及病家不悟也。凡遇此等病之較重者切勿輕言易治竊願諸同道者細心討論則得耳。

蓋傷寒之邪留戀在表然後化熱入裏溫邪則化熱最速未傳心胞尚在肺。肺合皮毛而主氣故云在表初用辛涼輕劑挾風加薄荷牛蒡之屬挾濕加蘆根滑石之流或透風於熱外或滲濕於熱下不與熱相搏勢必孤矣。

章虛谷曰傷寒邪在太陽必惡寒甚其身熱者陽鬱不伸之故尚未化熱也。傳至陽明其邪化熱則不惡寒始可用涼解之法。若有一分惡寒仍當溫散蓋以寒邪陰凝故須用麻桂猛劑。

橫按不惡寒者言其常也。若陽明發熱汗多則有背

微惡寒之症。

若溫邪為陽。則宜輕散。倘重劑大汗而傷津液。反化燥火。則難

治矣。

璜按溫病所以忌汗之由。一語點出。然傷寒辛溫發汗。取皮膚微。微似有汗者佳。溫病辛涼解表。必須汗多。內邪方得外泄。此又

不可不知。

始初解表用辛涼。須避寒凝之品。恐遏其邪。反不易解也。

璜按此乃要訣。

精細殊不可及。

或遇陰雨連綿。濕氣感於皮毛。須解其表濕。使熱外透。易解。否

則濕閉其熱。而內侵病必重矣。其挾內濕者。清熱必兼滲化之法。不使

濕熱相搏。則易解也。

不爾。風挾溫熱而燥。生清竅必乾。謂水主之氣不能上榮。兩陽相劫也。濕

與溫合。蒸鬱而蒙蔽於上。清竅為之壅塞。濁邪害清也。其病有類傷寒。驗

之之法。傷寒多有變症。溫病雖久。在一經不移。以此為辨。

周澂之曰。此義世皆以手足經釋之。非也。傷寒亦有不傳經者。但傳經

者多。溫病傳經者少。所以然者。邪寒為斂。其入以漸。進一境即轉一象。

故變證多。溫邪為開。重門洞闢。初病即常兼二三經。再傳而六經已畢。

故變證少也。

瑣按溫邪在肺鼻竅每多閉塞甚至見風而眼出清涕與辛夷散證大相似用桑葉甘菊山枝皮杏仁薄荷之類輕清以泄風熱每每獲效誤用辛夷散竟有變為昏瘡者余臨症時曾遇之

前言辛涼散風甘淡驅濕若病仍不解是漸欲入營也

瑣按津不足者熱邪即易入營而伏邪由營發出者亦恒有之

營分受熱則血液被劫心神不安夜甚無寐或斑點隱隱即撤去氣藥

黃按據西醫學說此乃神經障害之輕者

如從風熱陷入者用犀角竹葉之屬如從濕熱陷入者用犀角花露之品參入涼血清熱方中若加煩躁大便不通金汁亦可加入老年及平素有寒者以人中黃代之急急透斑為要

周澂之曰必以氣托斑尤必以津載斑始能透達也

章虛谷曰熱入於營舌色必絳風熱無濕者舌無苔或有苔亦薄也熱兼濕者必有濁苔而多痰也然濕在表分者亦無苔其脈必浮細澀

王士雄曰仲景論傷寒又可論疫症麻桂達原不嫌峻猛此論溫病僅宜輕解乃上焦之治藥重則過病所

璜按此即徐之才輕可去實之義華岫雲有云用藥有極輕清極平淡者取效更捷乃溫病常有之治法也

若斑出熱不解者胃津亡也

周澂之曰熱邪滯着於肌肉而津液不能浮之使出也

主以甘寒重則如玉女煎輕則如梨汁蔗漿之類或其人腎水素虧病未及下焦每多先自徬徨必驗之於舌如甘寒之中加入鹹寒務在先安未受邪之地恐其陷入易易耳

周澂之曰有本飲須兼微酸以斂固其正氣充盈其津液非僅入鹹寒已也

尤拙吾曰蘆根梨汁蔗漿之屬味甘涼而性濡潤能使肌熱除而風自息即內經風淫於內治以甘寒之旨也斑出則邪已透發理當退熱其

熱仍不解。故知其胃津亡。水不濟火。當以甘寒生津。若腎水虧者。熱尤難退。故必加鹹寒。如元參。知母。阿膠。龜板之類。所謂壯水之主。以濟陽光也。如仲景之治少陰傷寒。邪本在經。必用附子溫臟。即是先安未受邪之地。恐其陷入也。熱邪用鹹寒。滋水寒邪用鹹熱。助火藥不同而理法一也。驗舌之法詳後。

王士雄曰。此雖先生口授及門之論。然言簡意賅。不可輕易一字。本條主以甘寒。重則如玉女煎者。言如玉女煎之石膏。地黃同用以清未盡之熱。而救已亡之液。以上文曾言邪已入營。故變白虎加人參法。而為白虎加地黃法。不曰白虎加地黃。而曰如玉女煎者。以簡捷為言耳。唐本刪一如字。徑作重則玉女煎。是印定為玉女煎之原方矣。鞠通虛谷因而襲誤。豈知胃液雖亡。身熱未退。熟地牛膝安可投乎。余治此症。立紫必先正名曰白虎加地黃湯。斯為清氣血兩燔之正法。

璜

按營氣俱病。熱甚者。尚有犀角地黃合白虎法。不止白虎加地黃湯。

也。地黃合白虎為清熱滋液起見。津枯甚者必加入生梨汁生蔗漿同服。尤為速效。

若其人始終在氣分流連者。可冀其戰汗透邪。法宜益胃。令邪與汗併。熱達腠開。邪從汗出。

周澂之曰。邪雖在氣。必以津浮之使出。故須邪與汗併。方能與汗俱出。亦須津能浮邪。始能邪與汗併也。

解後胃氣空虛。當廬冷一晝夜。待氣還。自溫煖如常矣。

璜按汗出膚冷。熱病解後此候儘多。甚至有如寒厥者。但其脈必虛緩。精神必安舒。粗工不識。誤認亡陽。妄投溫補者。往往或有。誤藥變症。叢起。每歸咎前醫之過用寒涼。一誤再誤。轉治轉劇。以至於死。而真能識病治病者。反至受謗。余因閱歷。備嘗其苦。安得病家盡有醫學智識。遇此症絕不慌張者乎。

蓋戰汗而解。邪退正虛。陽從汗泄。故漸膚冷。未必即成脫症。此時宜安舒。

靜卧以養陽氣來復旁入切勿驚惶頻頻呼喚擾其元神但診其脈若虛軟和緩雖倦怠不語汗出膚冷却非脫症

周澂之曰此論甚細切凡戰汗之後多有此象但熱邪在氣分似不須戰更不須再三戰必邪入營分方有戰汗即傷寒亦如此況溫熱乎何者凡傷寒戰汗乃正陽為邪氣蹂躪溫補元陽力透重圍故有戰象若溫熱之戰汗必待津液耗燥滯入營分以甘寒扶胃生津如大旱遇雨陰津與亢陽相爭亦作戰也若在氣分則但汗耳何以戰為

若脈急疾躁擾不卧膚冷汗出便為氣脫之症矣更有邪盛正虛不能一戰而解停一二日再戰汗而愈者不可不知

魏柳洲曰脈象忽然雙伏或單伏而四肢厥冷或爪甲青紫欲戰汗也宜熟記之

王士雄曰溫熱之邪迴異風寒其感人也自口鼻入先犯於肺不從外解則裏結而順傳於胃胃為陽土宜降宜通所謂腑以通為補也故下

章即有分消走泄。以開戰汗之門戶云云。可見益胃者在疏瀹其樞機。灌溉湯水。俾邪氣鬆達。與汗偕行。則一戰可以成功也。

璜按此論精微之至。試觀熱病欲解時。飲以燒陽。多汗出而熱退。即此可悟益胃透汗之法。

又按腑以通為補。一語有至理存焉。人身氣機開展。消化器泌別器。各運用其敷布之權。而氣體以和。治熱病然。非徒治熱病然也。西洋醫以大黃黃連龍膽草為補劑。即是此意。

再論氣病有不傳血分。而邪傳三焦。亦如傷寒中少陽病也。彼則和解表裏之半。此則分消上下之勢。隨時變法。

璜按溫熱病以清降下行為順。濕溫溫瘧。尤宜分消其勢。或滌痰。或解穢。或溫運胃中之寒濕。而佐以解熱。隨時變法。具有妙用。西醫每以中國言陰陽六氣為不足憑。嗚呼。舍陰陽六氣。而見病治病。死守形質。能如此靈活通變否耶。

如近時杏朴苓等類。或如溫胆湯之走泄。

周澂之曰。王注此法。似指濕溫。或其人素有痰飲者。苦淡兼微辛。乃通腑降濁。以宣揚。性取降。而氣味仍取輕揚也。

因其仍在氣分。猶可望其戰汗之門戶。轉瘧之機括。

章虛谷曰。經言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應。而皮毛為腑之合。故肺經之邪。不入營而傳心胞。即傳於三焦。其與傷寒之由太陽傳陽明者不同。傷寒傳陽明。寒邪化熱。即用白虎等法。以陽明陽氣最盛故也。凡表裏之氣。莫不由三焦升降出入。而水道由三焦而行。故邪初入三焦。或胸脇滿悶。或小便不利。此當展其氣機。雖溫邪不可用寒涼遏之。如杏朴溫胆之類。辛平甘苦。以利升降。而轉氣機。開戰汗之門戶。為化瘧之丹頭。此中妙理。非先生不能道出。以啟後學性靈也。不明此理。一聞溫病之名。即亂投寒涼。反使表邪內閉。其熱更甚。於是愈理而病愈重。至死不悟其所以然。良可慨也。

璜按胸脇滿悶小便不利溫熱病中有此二症者最多宣通氣機正是確論惟苦淡微辛除濕熱外宜於清肅滑降通絡蠲痰者殊屬不少皆所以展其氣機也虛谷主以杏朴溫膽施之濕重於熱者尚宜否則難免劫津燥液。

王士雄曰章氏此釋於理頗通然於病情尚有未協也其所云分消上下之勢者以杏仁開上厚朴宣中茯苓導下似指濕溫或其人素有痰飲者而言故溫膽湯亦可用也試以指南溫濕各案參之自見若風溫留連氣分下文已云到氣纔可清氣所謂清氣者但宜展氣化以輕清如枝苓萹葦等味是也雖不可遽用寒滯之藥而厚朴茯苓亦為禁劑彼一聞溫病即亂投寒涼固屬可慨而不辨其有無濕滯概用枳朴亦豈無遺憾乎至轉瘧之機括一言原指氣機通達病乃化瘧則為邪殺也從此迎而導之病自漸愈奈近日市醫既不知溫熱為何物柴葛羌防隨手浪用且告病家曰須服幾劑柴胡提而為瘧庶無變端病家聞

之無不樂從。雖至危殆。猶曰提瘧不成病。是犯真故。病家死而無怨。醫者誤而不悔。彼此夢夢。亦可慨夫。

璜按風溫濕溫伏暑熱病化瘧者甚多。皆所謂時瘧也。時瘧每偏於熱。不甚惡寒。早晚發作。亦無定候。用柴胡羌防等類。必至熱邪披猖。甚至入營。以近世新學說考之。乃由肉又蚊有寄生體。因刺螫人體傳染而來。此寄生體從患瘧人之血液中。或赤血球內。檢查而出。其寄生體生殖時期。即為瘧疾發作時期。其有一日兩日三日之瘧疾者。皆寄生體之生殖為之也。抑顯微鏡之檢查血輪。有熱時之寄生體。有熱退時之寄生體。此項論說。為今盛行東西醫學家。甚為注意。附錄於此。以告於我國醫界。

大凡看法衛之後方言氣營之後方言血

周激之曰。有學問。有本領。不以營衛直屬氣血。極是。內經言之。非一後人。每以營衛作氣血之別名者。蓋滑口粗心。未之加察也。此等處。即見

讀書察症。心細如髮。

在衛汗之可也。到氣纔可清氣入營。猶可透熱轉氣。如犀角元參羚羊角等物入血。就恐耗血動血。直須涼血散血。如生地丹皮阿膠赤芍等物。否則前後不循緩急之法。慮其動手便錯。反至慌張矣。

章虛谷曰。凡溫病初感發熱而微惡寒者。邪在衛分。不惡寒而惡熱。小便色黃。已入氣分矣。若脈數舌絳。邪入營分。若舌深絳。煩擾不寐。或夜有譫語。已入血分矣。邪在衛分。汗之宜辛涼輕解。直清氣熱。不可寒滯。反使邪不外達。而內閉。則病重矣。故雖入營。猶可開達轉出氣分而解。倘不如此。細辨施治。動手便錯矣。先生為傳仲景之道。脈迥非諸家立言所及也。

瑣按治溫熱病。雖宜用涼解。然慮其寒滯。宣透法仍不可少。

王士雄曰。外感溫病。如此看法。風寒諸感。無不皆然。此古人未達之旨。近維王清任知之。若伏暑溫病。自裏出表。乃先從血分。而後達於氣分。

故起病之初。往往舌潤而無苔垢。但察其脈軟。而或弦或微。數口未渴。而心煩惡熱。即宜投以清解營陰之藥。殆邪從氣分而化。苔始漸平。然後再清其氣分可也。伏邪重者。初起即舌絳咽乾。甚有肢冷脈伏之假象。亟宜大清陰分伏邪。繼必厚膩黃潤之苔漸生。此伏邪與新邪先後不同處。更有邪伏深沉。不能一齊外出者。雖治之得法。而苔退舌淡之後。踰一二日。舌復乾絳。苔復黃燥。正如抽蕉剝繭。層出不窮。不比外感溫邪。由衛及氣。自營而血也。秋月伏暑症輕淺者。邪伏膜原。深沉者亦多如此。苟閱歷不多。未必知其曲折。乃爾也。附識以告留心醫學者。

璜按此解字字金玉。可為法程。又按伏氣病將發未發時。類多舌絳。發熱後衄血者甚多。由營分而達於氣分。即此可知。

又按病由營發。益忌辛燥風藥。至肢冷脈伏在閱歷未深者。遇此未免慌張。然既舌絳。又屬厥深熱深。以熱度表試之。肢雖冷而熱度亦高。開手即宜大劑清營。方免貽誤。

且吾吳濕熱害人最廣。如面色白。須要顧其陽氣。濕勝則陽微也。如法應清涼。用到十之六七。即不可過於寒涼。恐成功反棄。何以故耶。濕熱一去。陽亦衰微也。面色蒼者。須要顧其津液。清涼到十分之六七。往往熱減身寒。不可就云虛寒而投補劑。恐爐烟雖熄。灰中有火也。須細察精詳。方少少與之。慎不可直率而往也。

瑣按此先生之慎重用藥也。清涼慮損陽。補劑慮助火。病機到此。惟有陰略佐溫運透濕。為善後妙法。

又有酒客裏濕。素盛外邪入裏。裏濕為合。在陽旺之軀。胃濕恒多。在陰盛之體。脾濕亦不少。然其化熱則一。熱病救陰猶易。通陽最難。救陰不在血。而在津與汗。通陽不在溫。而在利小便。然較之雜症。則有不同也。

周徵之曰。二語為治溫病中半截要着。與前透風滲濕同一本領。下節攻裏是後半截要着也。

瑣按泄陽分之邪。熱即所以救陰。利陰分之濕。寒即所以通陽。仲景竹